

中共河南省委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中共河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河南省委员会

文件

豫高发〔2021〕148号



关于印发《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党（工）委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网信办、团委，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高等学校：

现将《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实施方案》印发

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河南省委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河南省教育厅 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中共河南省委政法委员会 中共河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河南省委员会

2021年10月21日

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不断把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精神引向深入，现结合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紧扣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目标任务，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把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底色擦得更亮，为培养造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坚实政治保障和制度基础。

二、重点任务

(一) 加快构建理论武装体系

1. 加强政治引领。坚持用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引领学生思想，定期组织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滚动调研，梳理大学生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和思想困惑，在线上线下、课内课外，针对各种错误观点和思潮旗帜鲜明予以抵制，引导青年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扎实开展“党的创新理论万场宣讲进高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青年大学习”行动、党的创新理论“校园巡讲 网络巡礼”等活动，推动高校师生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原文原著，运用校园宣讲、教育培训、出版理论读物、制作微电影短视频等方式，加大对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研究宣传工作。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采取专题教育教学、竞答交流分享、网络讲述展示、座谈交流分享、作品节目呈现等方式，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2. 厚植爱国情怀。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实施“立心铸魂”、“笃志润德”、“青春告白”、“共情共鸣”、“固本培元”、“同频共振”、“激情追梦”、“奋斗圆梦”等“八大行动”，加快构建爱国主义教育工作体系。运用大学生网络文化节、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等平台，在全网推送爱国主义教育相关内容的网络文章、微视频、微电影，引导学生明辨是非、分清善恶，自觉抵制损害国家荣誉的错误言行。面向师生广泛宣传国旗升挂、国徽佩戴、国歌奏唱礼仪，认真组织升国旗唱国歌仪式、入党入团仪式等，在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日，组织广大师生开展公祭、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等纪念活动，强化国家意识和集体观念。指导高校依托全国全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研学实践活动和青春寻访，为青年学生打好成长成才底色。（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网信办、团省委）

3. 强化价值引领。指导高校修订学校规章制度和师生行为规范，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贯穿其中，开展专题学习教育，引导师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模范践行者。推动高校常态化开展文明校园创建，增强高校文明校园创建的思想内涵。深化拓展领导干部常态化联系高校制度，带动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英模人物、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奋斗者、改革

先锋、出彩河南人、专家学者、优秀青年代表等新时代先进人物走进高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用榜样的力量滋润高校师生心灵。持续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宿舍、文明教师、文明学生”先进集体和个人评选，开展“感动中原”年度教育人物、最美教师、最美大学生、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等先进典型宣传选树，用身边人感染影响身边人，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二）加快构建学科教学体系

4.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扎实推进思政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材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完善思政课课程体系和教学体系，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在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率先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保证相应的学分学时。建设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资源库，组织校际间思政课教师“手拉手”集体备课，推动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联合备课，打造一批思政课在线开放课程，探索推出一批融媒体思政公开课。组织全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技能“大练兵、大比武、大展示”活动，发现和培育思政课教学名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全省高校思政课教育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

一体化建设，遵循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规律，遵循教书育人规律，遵循学生成长规律，把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和基本素质教育贯穿大中小学各个学段，着力推进道德认知、行为养成、实践体悟一体化，使大中小学德育纵向衔接、横向贯通、螺旋上升，不断提高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5. 强化哲学社会科学育人作用。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引领，以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为载体，以项目建设和成果推广为抓手，打造全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著作卓越文库平台，出版传播一批学生喜闻乐见的精品力作。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的贯彻落实，围绕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南水北调后续工程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在河南的实施推进，围绕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愚公移山精神等革命精神的传承弘扬，组织骨干力量开展专题研究，推出一批有分量有价值有温度的成果，引导青年学生提高道德修养和精神境界，养成科学思维习惯，促进身心和人格健康发展。依托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项目，加大对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专业中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力度，分批分类建立马克思主义理论分领域课程体系，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贯穿各门学科建设各环节、

全过程。（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6.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加强全省课程思政建设顶层设计，充分发挥各门课程育人作用，推动高校落实《关于加强高校课程思政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组织高校制定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立项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选树一批课程思政示范高校、示范学院和示范专业、示范课程，逐步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的课程体系。组织高校有针对性地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和认知能力的公共基础课程；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含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科学合理拓展专业课程的广度、深度和温度，建设一批优秀专业教育课程；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增强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着力打造一批专业实验实践课程，引导学生在实践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7. 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完善科研评价标准，优化科研环节和程序，加强各级各类社科项目、成果评选、研究基地等的规范管理，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培养师生敢为人先的科学精神、开拓创新的

进取意识和严谨求实的科研作风。扎实开展破“五唯”专项行动，建立科学、合理、规范的评价体系，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加强对研究生导师队伍的教育培训和监管，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提高研究生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能力。建立健全科研道德规范，完善《高等学校学风建设实施细则》，持续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等系列活动，同时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监管和惩处力度。（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三）加快构建日常教育体系

8. 深化实践教育。按照“‘大思政课’我们要善用之，一定要跟现实结合起来”的要求，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生产劳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指导高校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结对开展志愿服务，将学生参与的工作业绩纳入德育量化考核成绩，纳入大学生社会实践学分。指导高校深入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志愿服务与乡村振兴计划等品牌项目，组织实施“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出彩中原”大学生社会实践、春雁行动——豫籍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快乐成长”乡村学校少年宫文艺志愿服务行动等新时代社会实践精品项目，用形式

多样的“行走课堂”教育引导师生在亲身参与中增强实践能力、树立家国情怀。着力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挖掘和编制“资源图谱”，整合实践资源，拓展实践平台，依托科技创新园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城市社区、农村乡镇、工矿企业、爱国主义教育场所、历史文化遗存等，命名建设一批历史文化研学精品线路和青春寻访线路，为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创造更多机会和舞台。指导高校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面向全体大学生开展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注重围绕创新创业，开展好“创青春”、“挑战杯”等青年创新创业系列赛事活动，结合学科专业开展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开展好“振兴杯”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积累职业经验，培育创造性劳动能力和诚实守信的合法劳动意识。（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9. 繁荣校园文化。持续开展“红色经典诵读”主题活动，广泛开展校园歌唱大赛、辩论赛、优秀影视公益展播，组织大学生学习中华文化重要典籍，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必修课，持续开展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戏曲进校园等活动，邀请传统文化名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进校园进课堂，打造一批富有中原特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线开放课程。深入挖掘中原特色文化资源，大力弘扬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愚公移山精

神，引导非物质文化遗产、民族民间优秀文化、红色文化走近师生。开展“一校多品”校园文化建设，引导高校挖掘校园建筑景观、文物和校史校风校训校歌的教育作用，打造校园文化品牌，建设特色校园文化。实施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深入开展全省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展演活动、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支持师生歌剧、舞蹈、音乐、影视等文艺精品原创与生产，扩大影响力和辐射力。（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10. 推进网络育人。加强高校网络文化建设与管理，拓展网络平台，丰富网络内容，建强网络队伍，净化网络空间，优化成果评价，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传统优势同信息技术高度融合，引导师生强化网络意识，提升网络文明素养，丰富网络文明实践，守护好网络精神家园。组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挺进网络主战场，利用微博、微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培育支持一批重点账号。推进全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网络信息内容安全研究与分析中心建设，发挥好“豫教思语”微信公众号、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手机APP“指点天下”、全省共青团新媒体矩阵的作用，丰富网络内容建设，构建起“融新媒体+育人”体系，提高育人效果。持续开展好网民选树活动，组织网络文化节、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展播等活动。实施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建强思政轻骑兵队伍，持续推进高校网络文化精品项目

建设。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职称评审和科研成果评价统计。各高校应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网信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团省委）

11.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深入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平台保障“五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培育师生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比例配备专业教师，每校至少配备 2 名。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作用，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强化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科学干预，推广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提升预警预防、咨询服务、干预转介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和针对性。适应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形势，组织高校面向师生开展全方位全天候心理援助和心理帮扶。开展高校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评选和试点单位验收，进一步推动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开展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周活动，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增强师生心理素质。（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加快构建管理服务体系

12. 扎实推进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依托书院、宿舍等学生生活园区，探索学生组织形式、管理模式、服务机制改革，推进党团组织、管理部门、服务单位等进驻园区开展工作，把校院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服务力量、思政力量压到教育管理服务学生一线，将园区打造成为集学生思想教育、师生交流、文化活动、生活服务于一体的教育生活园地。推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协调发展，以郑州大学、河南大学为重点，推进所有本科院校试行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科学规划书院物理空间布局，统筹书院与学院育人功能，加强书院育人队伍建设，重构专业学院组织形态，推动高校治理体系协同改革，探索新形势下开展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效模式。（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13. 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坚持围绕师生、关照师生、服务师生，准确把握师生成长发展需要，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把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润物无声的教育方式结合起来，帮助解决师生工作学习中的合理诉求，在关心人、帮助人、服务人中教育人、引导人。推动全省高校后勤综合改革，组织修订全省高校管理服务育人制度，形成以高校章程为核心的管理服务育人制度体系。深化大学章程建设，健全自律公约，推进依法治教，促进教育治理能力

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大力营造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14. 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强化高校各类组织的育人职责，增强工作活力，积极发挥高校共青团、学生会组织和学生社团的作用，加强学生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贯彻落实《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若干措施》《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精神，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门牵头负责，团委、组织、宣传、保卫、人事、教务等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的学生社团工作机制。落实《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切实加强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加强高校青年马克思主义社团建设，落实《关于加强高校青年马克思主义社团建设的实施意见》，打造一批高校青年马克思主义示范社团，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社团的育人作用。（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团省委）

15. 完善精准资助育人。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完善档案、动态管理。建设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把“扶困”与“扶智”、“扶困”与“扶志”结合起来，建立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四位一体”的发展型资助体系，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形成“解困—育人—

成才—回馈”的良性循环，着力培养受助学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五）加快构建安全稳定体系

16. 强化高校政治安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高校思想文化阵地管理，严格实行审批制度。健全完善高校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制度，根据高校领域出现的突出问题组建专班，部署引导管控工作，沟通研判舆情态势，发现问题漏洞及时采取措施调整改进。加强网络舆情常态监测和预警机制、联合应对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通报重要工作信息，快速发现和处置问题。完善高校风险排查督查工作机制，强化信息快速反应和对热点问题的调查，排查梳理高校不稳定因素，制定工作台账。着眼抵御错误思想对大学生的侵蚀，牢固树立阵地意识和底线思维，为学生健康成长筑牢坚实防线。坚决抵御境外宗教渗透，深入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活动，修订高校宗教工作指南，防范校园传教活动。（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

17.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持续推动国家安全教育进课程进教材进校园，指导高校积极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组织国家安全教育公开课，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手段，结合高校课程内容强化国家安全教育。充分利用全民国家安

全教育日、《国家安全法》颁布实施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知识竞赛、演讲比赛、文艺表演、社会实践等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活动，确保总体国家安全观入脑入心。统筹利用现有资源，遴选建设一批符合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求的综合性教育实践基地、满足不同领域国家安全教育需求的专题性教育实践基地，通过讲座展览、网上展示、实践体验、书籍资料等多种形式，增强对青年学生的吸引力和传播力，不断提高宣传教育的能力和水平。（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

18.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健全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要求，强化安全基础建设，切实保护学生生命安全、财产安全、身体健康。全面开展高校安全风险辨识评估，落实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完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构建信息通畅、全员参与、规范有效和可考核、可智控、可追溯的双重预防体系，提升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保障能力，夯实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坚实基础。组织开展高校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快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推动建设一批集场景模拟、互动体验等形式于一体的学生安全教育体验馆、体验教室。（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政法委）

19. 健全安全责任体系。落实高校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相应协调和会商机制，落实“一岗双责”。完善预警预

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督查报告、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建立“人人有责、层层负责、各负其责”的全员安全责任体系，健全明责、知责、履责、问责的安全责任运行机制，完善通报、警示、约谈问责等工作方式，强化安全责任落实。（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政法委）

（六）加快构建队伍建设体系

20. 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按照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标准，指导高校建立全校齐抓教师思想政治素质的工作体系，健全完善高校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培训轮训、实践锻炼等制度，组织开展师德典型宣传，加强对海外归国教师和青年教师的思想引导，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育德育人能力。充分发挥院士、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长江学者”、“杰青”、国家级教学名师等示范带头作用，加强高校高层次人才遴选和培育，突出教书育人，让科学家同时成为教育家。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把高校教师选聘入口关，实行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第一标准。指导高校修订教师评聘考核办法，在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等工作中强化师德考评，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

和失信惩戒机制，实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着力解决师德失范、学术不端等问题。（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21. 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严格落实中央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配备的各项指标性要求，高校应当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设置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公办高校要在编制内配足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且不得挪作他用。各高校要切实履行辅导员选聘主体责任，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加强辅导员选配工作。严格落实专职辅导员人事管理政策，不得用劳务派遣、人事代理等方式聘用辅导员。积极推进员额制管理改革，超编单位可使用员额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开展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海内外访学研修、在职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等，持续举办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推动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建设。各高校可设置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核增学校绩效工资总量。各高校应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健全完善校外辅导员管理、培训、考核制度机制，鼓励高校选聘各级党政机关、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党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等担任校外辅导员，不断凝聚全社会齐抓共管高校学生工作的合力。（责任单位：省委高

校工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2. 推动完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保障激励机制。完善高校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落实国家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和保障激励机制。学校应当结合实际情况为专职辅导员专设一定比例的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依据国家有关规定，适时推行高校专职辅导员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专职辅导员的科研成果统计、职务（职称）评聘范围。高校可以从优秀专任教师、管理人员、研究生中选聘一定数量兼职辅导员。兼职辅导员工作量按专职辅导员工作量的三分之一核定。（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3. 加大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定期开展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督查评估，推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全面落实建设方案，推动郑州大学、河南大学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加快“双一流”建设的重要抓手，努力建设成为“一流学科”。完善马克思主义学院结对帮扶计划，一所全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对口结对两所马克思主义学院，采取教师互派互访、集体备课、学生联合培养、课题集中攻关等方式进行结对交流。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深入

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不断从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强烈的理论认同、实践认同和情感认同，学习工作实绩突出的优秀青年大学生中发现好苗子，通过深化理论学习、开展红色教育、加强实践锻炼等方式进行重点培养、跟踪培养，同时加强日常管理、考核评价，推优入党工作，依程序进入选调生队伍。（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团省委）

（七）加快构建评估督导体系

24. 构建科学测评体系。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多元多层、科学有效的高校思政工作测评指标体系，推动把高校党建和思政工作作为“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估、学科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比的重要指标，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双一流”建设、一流专业“双万计划”的重要内容，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纳入政治巡视、高校领导班子考核、领导干部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5. 持续推进建章立制。建立思想政治工作考评体系，立规范、定标准，使思想政治工作可考核、可评价。落实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持续推进“十大育人”体系建设。（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

26. 完善推进落实机制。聚焦重点任务、重点群体、重点领域、重点区域，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实施方案，密切跟进工作进展，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纳入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责任单位：省委宣传部、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省委政法委、省委网信办、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团省委）

27. 健全督导问责机制。强化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督导检查考核，把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情况作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干部考核工作的重要内容，对履职尽责不力、不及时的，加大追责力度。实行校、院系、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纳入党纪监督检查范围。（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

三、组织保障

28.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各高校党委要全面统筹各领域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系统设计，定期分析情况，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推进高校大部制改革试点等重点任务落实。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校长和其他班子成员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高校领导班子成员要主动进课堂、

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深入一线联系学生。党委书记、校长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4个课时思想政治理论课或形势政策课，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至少2个课时，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至少联系1个学生班级或1个学生宿舍或1个学生社团等，每月至少“面对面”接触学生1次。（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

29.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积极实施“两化一创”强基引领三年行动计划，强化院系党组织政治功能，开展教师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共建、共同开展组织生活。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优化支部设置，扎实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深化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培育，工作重点从扩大覆盖面转到提升“双带头人”工作水平，建强“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坚持党建带团建制度，突出政治标准和高知群体，做好团组织推优和党员推荐工作，切实提升新发展党员质量。贯彻落实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组织举办高校中青年干部培训、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高校党员教育示范培训，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责任单位：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委组织部、团省委）

30. 强化工作协同保障。推动形成学校、家庭和社会教

育协同育人机制。组建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委员会，加大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省级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建设力度。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

中共河南省委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1 日印发

